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ader Education Limited
立德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9)

須予披露交易
融資租賃安排(金源)

融資租賃安排(金源)

於2023年9月26日(交易時段後)，本集團與金源華興訂立轉讓協議(金源)及融資租賃協議(金源)，內容有關融資租賃安排(金源)。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融資租賃安排(金源)項下交易涉及的最高適用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融資租賃安排(金源)項下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緒言

於2023年9月26日(交易時段後)，本集團與金源華興訂立轉讓協議(金源)及融資租賃協議(金源)，內容有關融資租賃安排(金源)。

融資租賃安排(金源)

1. 轉讓協議(金源)

轉讓協議(金源)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2023年9月26日

訂約方：(i) 黑龍江工商學院(作為轉讓人)；及
(ii) 金源華興(作為受讓人)

租賃資產(金源)： 租賃資產(金源)包括泳池相關設備、電梯、音響設備、智能停車設備等。

租賃資產(金源)於2023年9月15日的未經審核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2,580,794.09元。

售價及支付條款： 總售價為人民幣30,000,000元，乃參考於2023年9月15日的經評估淨值人民幣30,633,024.16元及類似資產的公平市價後公平磋商釐定。

金源華興將於以下條件達成後向黑龍江工商學院以一次性付款方式支付售價：

- (i) 融資租賃協議(金源)項下的首付租金(如有)、手續費(如有)及保證金(如有)已支付予金源華興；
- (ii) 轉讓協議(金源)及融資租賃協議(金源)已生效；
- (iii) 金源華興已接獲黑龍江工商學院就進行轉讓協議(金源)及融資租賃協議(金源)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取得的內部批准及外部批准(如需要)相關之決議案或其他授權文件；

- (iv) 金源華興已與由黑龍江工商學院提供之擔保人(如有)訂立擔保合約，及金源華興已接獲擔保人(如有)有關向金源華興提供連帶責任擔保之內部決議案或其他授權文件及外部批准(如需要)；
- (v) 金源華興已接獲有關租賃資產(金源)所有權的證明文件，包括票據或其他證明文件及評估報告；及
- (vi) 金源華興已接獲其要求的任何其他必要文件。

租賃資產(金源)的所有權： 租賃資產(金源)的所有權將於金源華興首次支付售價的同時轉讓予金源華興(倘售價將分期付款，於第一期付款的同時)。

轉讓協議(金源)生效： 轉讓協議(金源)將於以下條件達成後生效：

- (i) 轉讓協議(金源)由金源華興及黑龍江工商學院的法定代表人或受託代理人妥為簽署並已妥為蓋印；及
- (ii) 融資租賃協議(金源)已生效。

2. 融資租賃協議(金源)

融資租賃協議(金源)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日期：** 2023年9月26日
- 訂約方：** (i) 黑龍江工商學院(作為承租人)；及
(ii) 金源華興(作為出租人)
- 租期：** 36個月
- 總租賃付款：** 總租賃付款為人民幣33,300,000元(包括融資租賃的本金人民幣30,000,000元及融資租賃的利息人民幣3,300,000元)，乃參考經評估淨值以及類似融資租賃安排的現行市場利率及交易條款後公平磋商釐定。
- 黑龍江工商學院將根據融資租賃協議(金源)所載的租賃付款時間表，於租期內分12期每季度向金源華興支付總租賃付款。
- 手續費：** 黑龍江工商學院須向金源華興支付金額人民幣900,000元，作為金源華興根據融資租賃安排(金源)提供的融資租賃服務的服務費。
- 租期屆滿：** 租期屆滿後，在概無違約事件的前提下，黑龍江工商學院有權要求金源華興將租賃資產(金源)的所有權轉回予黑龍江工商學院，代價為黑龍江工商學院支付保留金人民幣100元。

融資租賃協議(金源)
生效：

融資租賃協議(金源)將於以下條件達成後生效：

- (i) 轉讓協議(金源)已妥為訂立；
- (ii) 與擔保人的擔保合約已生效；
- (iii) 金源華興已接獲黑龍江工商學院於融資租賃協議(金源)項下的應付款項，包括保證金(如有)、手續費(如有)及首付租金(如有)；及
- (iv) 金源華興已接獲所有權證明文件、評估報告正本或金源華興認可的副本或其他證明文件。

3. 融資租賃安排(金源)的擔保

劉先生、董女士、黑龍江聯康、哈爾濱祥閣及南通峻華為黑龍江工商學院履行其於融資租賃安排(金源)項下責任的連帶責任擔保人。擔保人就黑龍江工商學院於融資租賃安排(金源)項下的責任向金源華興提供連帶責任擔保。

訂立融資租賃安排(金源)的理由及裨益

透過訂立融資租賃安排(金源)，本集團可獲得財務資源為建設哈南校區撥資及應付其一般營運資金需求，同時本集團的營運不會因出售租賃資產(金源)而受到影響，因為該等資產會即時回租予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安排(金源)，概無向金源華興轉讓資產的擁有權或使用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融資租賃安排(金源)項下擬進行交易並不構成一項資產出售，故不會產生任何需於本集團收益表內入賬的收益或虧損。於租期屆滿後，本集團將支付名義保留金以將租賃資產(金源)轉回予本集團。因此，實際上及就會計處理而言，訂立融資租賃安排(金源)實際上與借入一項有抵押貸款大致相同。

董事認為，融資租賃安排(金源)的條款及條件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融資租賃安排(金源)訂約方的資料

本集團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而本集團則主要於中國透過黑龍江工商學院從事提供民辦高等教育服務。

黑龍江工商學院為本公司的綜合聯屬實體，並為根據中國法律獲批准成立的民辦普通本科院校。

金源華興

金源華興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國有企業，主要在中國從事融資租賃業務。金源華興由上饒市數字和金融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持有35%、由嘉印控股有限公司持有25%、由江西雲濟投資有限公司持有20%及由上饒市歐寶通科技發展中心(有限合夥)持有20%。金源華興的實際控制人為上饒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金源華興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融資租賃安排(金源)項下交易涉及的最高適用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融資租賃安排(金源)項下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文所載涵義，複數應包括單數(如適用)，反之亦然：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立德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49)，於2019年6月17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融資租賃協議(金源)」	指	金源華興與黑龍江工商學院就租賃資產(金源)所訂立日期為2023年9月26日的融資租賃協議
「融資租賃安排(金源)」	指	金源華興購買租賃資產(金源)並將租賃資產(金源)回租予黑龍江工商學院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
「哈爾濱祥閣」	指	哈爾濱祥閣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綜合聯屬實體

「黑龍江工商學院」	指	黑龍江工商學院，為根據中國法律批准成立的民辦普通本科院校及本公司的綜合聯屬實體
「黑龍江聯康」	指	黑龍江聯康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立德教育(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全部權益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金源華興」	指	金源華興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國有企業
「租賃資產(金源)」	指	黑龍江工商學院根據融資租賃安排(金源)出售予金源華興並租回予黑龍江工商學院的若干資產，包括泳池相關設備、升降機、音響設備、智能泊車設備等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劉先生」	指	劉來祥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董女士的配偶
「董女士」	指	董玲女士，執行董事及劉先生的配偶
「南通峻華」	指	南通峻華科創園有限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黑龍江工商學院及立德教育(香港)有限公司分別持有55.97%及44.03%權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轉讓協議(金源)」	指	金源華興與黑龍江工商學院就租賃資產(金源)所訂立日期為2023年9月26日的資產轉讓協議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立德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劉來祥

中國黑龍江省哈爾濱市，2023年9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來祥先生、董玲女士、王雲福先生及車文閣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甦先生、曹少山先生及陳毅奮先生。